**妊娠及分娩後未滿一年女性勞工之工作適性安排建議表**

| 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資料 |
| 姓名： 年齡： 歲 出生年月日： 年 月 日□ 妊娠週數 週；預產期 年 月 日 □ 分娩後（分娩日期 年 月 日） □ 哺乳 □ 未哺乳 |
| □ 身高： 公分； 體重： 公斤；身體質量指數（BMI）： kg/m2；血壓： mmHg |
| **二**、健康問題及工作適性安排建議 |
| **1.健康問題** □無，大致正常 □有，請敘明診斷或不適症狀 **2.管理分級** □第一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無害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□第二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可能影響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□第三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會危害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**3.工作適性安排建議** □可繼續從事目前工作 □可繼續從事工作，但須考量下列條件限制: □(1)變更工作場所： □(2)變更職務： □(3)縮減職務量： □縮減工作時間： □縮減業務量： □(4)限制加班（不得超過 小時／天） □(5)周末或假日之工作限制（每月 次） □(6)出差之限制（每月 次） □(7)夜班工作之限制（輪班工作者）（每月 次） □不可繼續工作，宜休養（休養期間：敘明時間 ） □不可繼續工作，需住院觀察 □其他具體之工作調整或生活建議 (包括工作調整或異動、追蹤或職場對應方法、飲食等詳細之建議內容：  ) |
| 醫師（含醫師字號）： 執行日期：  |